

证券代码：838865

证券简称：琪嘉日化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安徽琪嘉日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12 月 9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 年 12 月 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李文中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所作表决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与中国交通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http://www.neeq.com.cn> 上发布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李文中同时为该笔借款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审议，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http://www.neeq.com.cn> 上发布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

截至目前，相关合同尚未签署。董事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需要与中国建设银行就该笔借款担保签署相关法律文件，该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6 个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李文中拟同时为该笔借款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审议，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安徽琪嘉日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安徽琪嘉日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10 日